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机构：广州市捷诚财务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杨江玲

项目负责人：葛小南

一、基本情况

（一）资金背景。

中小微企业是推动地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力量，在增加就业岗位、促进经济增长、推动科技创新和维护社会和谐等方面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但由于受国内外复杂多变的经济形势影响，中小微企业综合运营成本持续上升，企业产品结构单一，技术含量低，创新发展能力不强，同时也面临资金不足、融资难、融资贵等困难。加之企业规模和技术水平等自身发展存在的弱点和微式，中小微企业正面临着许多前所未有的生存困境。广东省为贯彻落实国家扶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引导作用，促进中小微企业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呈报 2017 年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专项基金年度使用计划的请示》（粤经信财务〔2017〕6 号）相关内容，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专项基金安排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资金 25,000 万元，主要包括：支出中小微企业融资服务 6,000 万元；支持中小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1,500 万元；支持中小企业服务能力提升项目 1,000 万元；支持小微企业创业创新项目 9,000 万元；支持省中小企业人才培育项目 3,000 万元；支持省中小微企业服务券项目 3,000 万元；支持促进微型企业上规模 1,500 万元。

（二）资金用途与安排。

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技术〔2017〕70 号）、《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小额票据贴现中心）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技术〔2017〕76 号）和《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通知》（粤财工〔2017〕81 号）。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实际安排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方向资金 24,737 万元，用于扶持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等 8 个专题，共扶持项目 42 个，涉及 20 个地级市和省有关单位，资金具体使用安排如表 1-1。

表 1-1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分配情况

序号	主要用途	扶持类型	扶持对象	安排金额 (万元)
1	中小企业信贷 风险补偿资金	风险补偿	中小微企业	5,400
2	中小企业自主创新 能力提升工程	事后奖补	中小企业公共技术 服务示范平台	1,003.5
3	中小微企业服务 能力提升	直接补助	各级中小企业 服务中心	833.5

序号	主要用途	扶持类型	扶持对象	安排金额 (万元)
4	小微企业创业创新 基地城市示范项目	事后奖补	省级小微企业创业 创新基地城市示范	9,000
5	省中小微企业服务券	直接补助	中小微企业	3,000
6	省中小企业人才培育	政府采购	中小企业人才	3,000
7	促进小微企业上规模	因素法	中小微企业	1,500
8	小额票据贴现中心	奖励	金融机构	1,000
合计				24,737

资料来源：《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通知》（粤财工〔2017〕81 号）。

（三）绩效目标。

1. 项目总绩效目标。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呈报 2017 年广东省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等专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粤经信财务〔2017〕6 号）提出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等专项资金的总目标任务为：支持中小企业创新转型、支持中小企业公共服务体系建设、支持中小企业融资服务创新。

2. 项目年度目标。

2017 年度项目年度绩效目标主要体现在各专题中，主要有：扶持融资、技术等服务平台服务企业数 1,500 家（次），中小企业服务中心服务 3,000 家次，创业创新服务 6,000 家次，人才培

训服务 1 万人次以上；扶持融资、技术和创新平台 20 个，创业基地平台约 30 个、服务中心类约 15 个、示范平台类约 80 个，合计 145 个；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目标为 2,000 家。

二、主要绩效

2017 年度省级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在扶持平台建设、培养中小企业管理人才、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和促进中小企业上规模等方面取得了一定成效，在一定程度上促进了广东省中小微企业发展。经评价小组综合评定，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使用绩效得分 83.06 分（详见附件 1），绩效等级为“良”。

（一）扶持企业服务平台建设，提升企业自主创新能力。

一是建设了多个技术服务平台，为中小企业提供公共技术服务。例如 2017 年中国赛宝实验室珠三角质量可靠性共性技术公共服务示范平台共计为 700 余家广东省中小企业提供产品质量可靠性公共服务，服务批次达 3,000 余次，涉及产品 1,600 余种；通信与导航产品校准检测公共技术服务示范平台完成现场校准服务 1,800 多次，计量仪器设备 12,000 台，服务企业 900 家。技术服务平台不仅有助于引导产品的发展，而且避免广大中小企业在测试方面的重复投资，为整体产业提供有效支持。二是扶持了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基地城市示范项目，为中小微企业可持续发

展提供强大的支撑。例如广州市扶持了 43 个小微企业创业创新基地城市示范项目，通过项目资金扶持，一方面拉动服务平台、基地加大投入，共计拉动服务平台及基地投资超过 1 亿元，有效提升了服务平台和基地服务水平；另一方面，通过专项活动有效推动了双创工作的，通过支持广州青年创业大赛线下系列创业创新服务活动、广州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产业展等活动，进一步巩固创新驱动发展的社会基础，加快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良好局面。三是扶持 10 个中小企业服务中心，积极开展各类服务。其中，中山市万创中小企业服务有限公司建成整体面积为 3200 平方米的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开设 8 个专业服务窗口，服务企业 35 家，为 450 人提供培训服务；河源市源城区中小企业服务中心已经完成办公场所服务环境和硬件设备升级，建立风险补偿金增信贷款企业库，实现 45 家服务机构入风险补偿金增信贷款库，组织自身和企业专题培训活动 6 次，电话咨询 300 次，服务中小微企业 400 家次。四是通过派发中小微企业服务券为企业提供专业服务。项目投入 3,000 万元扶持 6 个省级小微双创城市示范开展中小微企业服务券试点，注册中小微企业 3,654 家、服务机构 237 家，发布服务产品 1,287 个，合同额达 6,721 万元。项目为中小企业发展提供了一系列专业的服务，有助于中小微企业降低成本，引导中小微企业规范经营，增强小微企业的政策获得感。

（二）培养中小企业管理人才，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升级。

项目安排了 3,000 万元资金培育中小企业人才，通过公开招投标的方式，确定了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广东省科学院等知名院校作为培训单位，对中小企业人才进行培训。培训的内容有投融资专题、中国制造 2025 专题、转型升级专题、服务能力提升专题、创新创业专题、领军人才专题和境外培训专题。培训的内容覆盖了中小企业发展升级的多个方面，实际培训民营企业、中小微企业和服务机构中高层经营管理人员 11,106 人次，培训总体完成率 105.57%，总体出勤率 93.68%，总体满意度 97% 以上。项目的实施为中小企业发展升级培养了大批优秀的人才，为中小企业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智力支持。

（三）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提高中小企业融资能力。

一是投入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 5,400 万元，累计帮助超过 40 多家（次）中小企业获得贷款超过 18,461 万元。引导全省金融机构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融资支持力度，扩大对中小微企业的贷款规模，提升了中小微企业首次获贷能力，提高了中小微企业的资产抵押率，增加融资额度。要求银行对列入政府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支持的企业执行不高于基准利率 1.3 倍的贷款利率，对抵押物充足的企业贷款利率不准上浮，在一定程度上降低了中小微企业的融资成本。二是投入 1,000 万元设立 2 个小额票据贴

现中心。其中，交通银行共 32 家分支行完成了小额票据贴现中心挂牌，2018 年 1 月—6 月，票据融资业务在票源大幅萎缩的市场环境下，交通银行广东省分行小额票据贴现余额 12.57 亿元，贴现量 18.82 亿，较去年净增 6.06 亿，小额票据贴现量占全部票据贴现量的 14.19%，较去年增加 2.58 个百分点。截至 2018 年 5 月末，交通银行链属小微企业票据投放 258 户、12 亿，较年初净增 10 户、1.5 亿，单户 5,000 万以下小微票据余额 29.6 亿，较年初净增 3.3 亿。两个项目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提高了中小企业的融资能力，为企业进一步发展提供了一定的帮助。

（四）促进中小微企业上规模，带动当地经济就业增长。

投入 1,500 万元促进中小微企业上规模，共扶持 3 个项目，实际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8,307 家。其中，云浮市 2017 年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总产值达到 1192 亿元，同比增长 7.7%，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113 家，新增规上企业实现总产值 25.72 亿元，对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的贡献率达 26.1%，拉动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2 个百分点。河源市 2017 年新上规企业实现产值 34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5%，营业额 36 亿、比去年同期增长 26%，实现税利总额 8,99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0%。新上规企业员工人数 7,300 人、比去年同期新增 1,200 人。项目的开展促进了中小

微企业提升规模，提高了生产总值，增加了财政收入，促进了经济发展，带动了当地的就业。

三、存在问题

根据材料分析和现场调查情况分析，2017 年度省级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在项目实施进度、资金使用率和项目监管和目标指标设置等还存在一定欠缺，影响了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一）部分项目实施不够理想，受惠中小企业范围不广。

按照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计划，信贷风险补偿基金专题共发放 5,400 万元，惠及汕头、韶关、阳江等 7 个地区，累计帮助超过 40 多家（次）中小企业获得贷款超过 18,461 万元。但本项目帮助企业数量及撬动企业获得贷款放大倍数还不高，效益不够明显。一是由于前期准备耗时长，财政资金下达较慢，流程涉及的机构多，管理文件规格较高以及工作事项多，包括补偿资金工作涉及制度的制定、资金存放机构和合作银行的选取等工作。二是企业从了解到使用需要一个时间过程，也需要足够的宣传，这些因素都导致部分地区无法及时完成所有工作，影响项目后续进展。三是根据现场调查了解到，地方银行分行贷款额度需由省级银行审批，审批贷款额度的一个重要指标是利率上浮程度，利率上浮幅度越大越优先审批，而风险补偿资金增信贷款利率上浮幅度较低，较难通过省

级银行的审批，每笔贷款需专项汇报解悉，才有可能批准贷款，且批准率不高，导致受惠企业数量还不够多。

（二）部分专题实施进度偏慢，严重影响项目效果发挥。

一是中小微企业服务能力提升专项推进较慢，实施不够理想。根据各项目实施方案，大部分项目地区需要对服务硬件设施进行改造修理，例如构建网络服务平台等，因此不仅需要一定的资金支持，还需要资金及时下达。根据现场调查以及佐证材料反映出的情况来看，财政资金下达时间都在5月份之后，清远地区资金10月份才下达，对项目进展会造成关键性的影响。此外，项目除了前期的硬件准备外，维护以及培训费用耗费较大，而各项目专项资金在50万到100万不等，数额有限，对开展的培训效果有一定的限制。二是部分专题支出较低，管理工作需要加强。省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城市示范专题总体资金投入为9,000万元，奖金使用方式为奖补，截至2017年12月31日，项目单位资金支出4,737.07万元，支出进度52.63%，其中珠海市获得1,000万元该专题财政资金，仅使用185.80万元，支出率为18.58%。肇庆市对该专题采取事前补助，在2017年11月份2000万补助资金到位，经过组织申报、评审、报批、公示，2018年9月份才将预算下达给企业，实际资金支出为0元，实施进度严重滞后。三是对于信贷风险补偿基金专题，大部分地市经信局难以

对中标银行履约情况进行考核、监管，也没有采取有效措施推动项目实施。

（三）部分企业申报材料造假，项目监管水平需要加强。

省中小微企业服务券专题服务产品种类繁多，专业复杂，因此对申领服务券的企业真实性核实工作要求提升。一是存在企业伪造证明材料骗取财政资金的现象。例如肇庆市华贸公司在该项目中分别与 63 家被服务企业签订服务协议，协议总金额 253.95 万元，申请拟领取服务券金额 126 万元。经群众举报后，肇庆市政府要求市经信局进行核查，经核查发现该公司在申请拟领取服务券项目中存在伪造公章、使用违法合同等行为，且其项目资金收支管理不规范，涉嫌造假，套取财政资金。二是部分材料的真实性值得怀疑，存在骗取财政资金的风险。部分合同的服务内容与价格不匹配，服务内容简单但价格很高；不少合同标的与服务券兑换最高额度刚好一致（大量合同标的为 4 万元，根据规定兑换 50%，最多兑换 2 万元）。三是出于扶持小微企业的目的，项目没有对申领服务券的企业设立高门槛，对企业经营期限、主营业务收入、从业人员等指标没有细化的要求，因此也出现一些企业购买 4 万元的服务产品，但其上年度营业收入为零、企业规模和实际需求并不匹配的现象，服务的真实性、必要性、合理性存疑。

（四）绩效指标设置不够科学，不利项目监管考核验收。

在预期效果指标的设置中，中小微企业发展方向资金用于衡量预期效果的量化指标主要有年服务企业 26,500 家次、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 145 个和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 2,000 家等数量指标，但并没有设置反映项目实施质量指标、经济性指标和效果性指标。存在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科学，例如项目带动企业产值增长率等，由于缺少质量考核指标，导致开展工作时具有一定的盲目性，缺乏对资金使用效益的考量，影响了项目实施效果，也不利于项目绩效考核和验收。

四、改进建议

为进一步规范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与使用，提升专项资金使用绩效，针对绩效评价中所发现的问题，提出以下四个方面意见建议，供项目单位借鉴参考。

（一）优化项目管理制度流程，加大相关政策宣传力度。

一是放宽企业入库标准，提高企业受益范围。信贷风险补偿基金专题是为真正解决全省中小企业贷款难、融资难问题，建议相关部门降低入库企业标准，不注重企业规模，应侧重近三年企业营业收入和税收收入的稳定性等指标。二是理顺和适当简化项目流程。理顺资金申报、项目论证立项、项目建设、招标采购、项目验收、资金支付等整体流程所涉及各部门之间的职能关系，在上级政策允许的前提下，进一步优化招标采购工作流程，简化

资金支付程序，提高财政资金支出进度。三是加强关于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基金和中小微企业服务能力提升等专项资金政策宣传力度，采取多种渠道对相关政策进行宣传，加快企业对其了解，以便项目更好的进行。四是加强项目跟踪管理工作，及时解决发生的问题。在项目管理过程中，应做好项目进程的跟踪和管理，按季度向经信局报送贷款情况、企业经营情况和资金使用取得的社会、经济效益等情况，及时解决发生的问题。

（二）贯彻落实项目监管责任，确保项目如期完成验收。

一是提前做好项目前期工作。建议经信局主管部门提前做好每年度项目实施前期工作，并做好工作衔接，确保项目不脱节、不断档。二是落实项目工作责任。实行项目管理人员工作责任制度，加强项目建设指导和督促检查。省经信局应要求项目管理人员定期深入各市、县（区）一线，了解、掌握和协调解决项目建设过程中出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了项目有序顺利推进。三是将项目建设主体责任落实到各市经信局。明确要求市经信局分管领导亲自负责、亲自落实，做到项目工作有人管、有人抓、有人落实责任，保证项目如期建设并达到成效。四是在实施过程中，项目单位要及时向主管部门反馈项目进展，对于项目进展受阻，单位不能进行有效解决的难点问题或相关政策在执行中的不完善、

不适应之处，及时与主管部门沟通，争取主管部门的协助解决处理，确保如期完成项目。

（三）加强项目实施监督管理，提高企业造假违法成本。

一是主管部门应加强对项目实施过程的监管意识，建立重点项目实施过程的绩效反馈机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对证明材料真实性的审核，例如服务券项目在审核服务合同时，尤其要考虑服务内容与服务标的物匹配的合理性。二是主管部门要严格审核、加强监管，对异常现象进行抽查，加强对项目实施的过程控制，提高项目单位对项目实施的风险管控意识。三是建立群众举报机制，鼓励人民群众对造假等情况进行举报，对群众举报反馈情况及时查明情况，并及时将核查结果及时对外公布、公开，消除个别企业带来的负面影响。四是依照相关法律法规，严惩被发现造假的企业，除通报取消造假企业享用该政策或服务资格外，还应对其造假进行经济方面的处罚，加大企业造假违法的成本，给予其他企业警示作用。

（四）科学设置项目绩效指标，强化项目绩效考核验收。

建议进一步完善整体绩效目标体系，在设置合理、细致、量化的绩效目标同时，也要考虑指标设置的科学性。一是制定涉及产出效率指标时，也要设置反映项目完成及时性的指标，例如“项目完成的及时率”等；二是在设定涉及产出效果的绩效目标

时，应紧扣专题项目的特点，增加能充分体现项目完成质量、实施效果的目标设定，例如“项目带动中小微企业总产值增长率、营业收入增长率、税收收入增长率（不低于全省中小企业平均值）”等，这样使得绩效目标更全面科学，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更好地指导项目单位开展工作。三是要强化项目实施效果的评价和验收工作，以保证项目实施的质量和效率，让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达到预期效果。

附件 1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中小 微企业发展)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得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四级 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指标 得分
名称 (分 值)	名称 (分 值)	名称 (分 值)	名称 (分 值)			
投入 (18)	前期准 备(14)	论证 决策 (7)	项目决 策政策 依据 (7)	反映项目设立是否符合有关规定,是否符合项目单位职责,是否是事 关国计民生项目。	项目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符合项目单位职 责,政策依据充分,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 为止。	2
			决策程 序的规 范性 (2)	反映项目决策程序是否符合规范,是否符合相关法规、制定或管理办 法,资金分配、申请、审批和拨付 的程序是否科学、规范、可行。	项目审批按规定经过科学 决策程序、方式,决策公 开、透明,程序完整、具 体明确、合理可行的,得 2 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 为止。	2
			决策的 科学性 (2)	反映项目立项决策是否科学,项目 方案或可行性研究报告是否具体 明确、合理可行。	项目申报按照申报要求, 且申报材料(如可行性分 析报告或项目实施方案/ 计划等)完整、具体明确、 合理可行的,得 2 分;否 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2
			资金投 向的合 理性 (1)	反映资金投向和结构是否合理, 是否符合相关管理办法,符合公共 财政扶持方向及资金设立目标。	申报项目符合专项资金管 理办法有关规定,资金投 向和结构相对合理,项目 可行、必要,得 1 分;否 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1

			绩效指标的 科学性 (3)	反映资金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明确，合理、细化，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	1、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科学，合理，具体包括了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性、社会效益等指标，得3分。 2、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不够全面，没有全面包括产出的数量、质量、时效性、社会效益等指标，得1分。 3、项目设置的绩效目标不全面，缺失大部分数量、质量、时效性、社会效益等指标，得0分。	2
		目标设定 (7)	绩效目标的完整性 (2)	反映目标设置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内容，预期达到的效果性等内容。	项目绩效指标构成完整，包括指标名称、指标内容、指标计算与指标值，可衡量，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1.5
			绩效指标可衡量性 (2)	反映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是否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	1、绩效指标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得2分。 2、绩效指标清晰，但难以衡量或相关性不够，得1分。 3、绩效指标不清晰、难以衡量，得0分。	1.5
	资金落实 (4)	资金到位 (4)	省财政资金到位率 (2)	反映省财政资金的到位情况，到位率=实际到达项目单位的资金/计划安排或下达的金额*100%	资金到位2分，评分等于到位率*2分。	2
			省财政资金到位及时性 (2)	反映省财政专项资金到位情况和到位及时性。	省财政资金到位及时（符合省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得2分，资金到达地方同级财政视同到位，否则酌情扣分。	1
过程 (32)	项目保障 (6)	保障措施 (6)	管理机构的健全性 (2)	反映是否有明确的主管部门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	有指定专门的管理机构负责，且有相关文件或资料证明的，得2分；无任何证明资料，得0分。	2

资金管理(11)		管理制度健全性(2)	反映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是否提供相应项目管理制度以及项目实施方案(计划)。	1、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执行省级或本级资金管理办法的，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2、财务管理制度：用款单位专门制定了(项目)财务管理制度或参照执行一般通用财务管理制度的，得0.5分；否则0分。 3、其他管理制度(如项目管理制度、办事指南或操作规程等文件、监督检查制度、绩效评价办法等)0.5分；否则0分。	2
		机构、制度执行有效性(2)	反映组织机构运转、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1.有机构有效运行的会议纪要、通知、报道得1分。 2.有制度运行的相关记录材料得1分。	2
	资金支付(5)	省财政资金使用情况(3)	反映省财政专项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使用率=(省财政补助资金实际支出金额/省财政补助实际到位总金额)*100%。	评分等于3分*使用率。	2.35
		省财政资金支付及时性(2)	反映资金按规定或约定的时间支付情况。	资金能够按照规定的时间或约定的时间支付，或因省财政厅的原因造成资金未全额支付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1
	支出规范性(6)	预算执行的规范性(2)	反映预算调整是否履行报批手续，是否按进度支付资金。	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
		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	反映资金管理、费用标准集中支付或财政报账等制度是否得到严格执行，是否超范围、超标准支出，是否虚列支出，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情况。	资金支付方式、支付标准、支出内容等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得2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财务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完为止。	1

事项管理(15)		会计核算的规范性 (2)	反映会计核算是否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是否专账核算，支出凭证是否合规有效。	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2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2
	实施程序(8)	政府采购程序 (2)	项目是否采用政府采购方式开展。	采用政府采购方式开展得2分，否则不得分	2
		项目组织实施 (2)	反映主管部门是否制定资金申请、审核、公示、拨付、监督检查等项目实施程序。	有规范、完整的实施程序的，得2分，未按要求制定实施程序的，则视情况酌情扣分。	2
		项目实施管理 (2)	反映各项实施程序是否规范完整，各环节内部风险控制体系是否有效。	经测试实施程序完整、运行有效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酌情扣分，扣完为止。	2
		项目检查验收 (2)	反映项目监督、检查、验收程序、手续是否齐全，完成验收等是否履行相应手续等，对存在问题整改情况。	1、项目检查验收手续齐全，材料完整，对验收过程存在的问题进行了整改且质量合格，得2分。 2、项目检查验收手续齐全，或存在一定的问题，但工程整体合格，视情况酌情扣分。 3、项目检查验收存在问题，没有整改，或整改不到位，存在质量问题，得0分。	0.5
	管理情况(7)	部门监管 (2)	反映主管部门对政策宣传、信息公开、项目申报、资料审核、监督检查、绩效自评、总结交流等事项的管理和实施情况。	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5
		项目监督 (2)	反映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管理制度执行情况，自查自评情况，对发现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	项目资金使用单位对项目管理制度执行、自查自评情况执行良好的，得2分。其他情况视佐证材料情况相应评分。	1.5
		项目监管的有	反映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是否监管到位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对项目监管到位，解决了项目在实施	2.5

			效性 (3)		过程存在的各类问题，有力地推动了项目的进行，得3分；其他情况视佐证材料情况相应评分。	
产出 (20)	经济性 (2)	预算控制 (2)	项目预算成本控制 (2)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科学、合理，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预算执行是否超过预算批复情况。	1、项目预算未超支，也未调整，得2分。 2、有调整并履行了相关手续，但调整幅度在5%以内，得2分。 3、有调整但未履行相关手续，或调整幅度超过5%，得0分。	2
	效率性 (18)	产出数量 (18)	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数量完成率 (2)	反映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数量建设完成情况。通过实际新增的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数量与申报书中计划新增的小微企业创业示范基地数量进行对比。	得分=新增小微企业创业示范基地数量÷计划新增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数量*2	1.5
			入驻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企业数量完成率 (2)	反映入驻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企业数量完成情况。通过实际入驻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企业数量与申报书计划引进的企业数量进行比较。	得分=入驻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企业数量÷计划引进基地企业数量*2	1.5
			入驻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企业总产值增长率 (2)	衡量项目实施是否促进改善了小微企业经营。统计入驻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企业总产值增长率。	总产值增长率=(项目实施后企业总产值-项目实施前产值)/项目实施前产值， 得分=入驻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企业总产值增长率/计划总产值增长率*2	1.5
			中小微企业人才培训中高层经营管	通过实际培训人数与计划培训人次之比，反映培训项目完成情况。	完成率=实际培训人次÷计划培训人次，完成率≥100%，得满分；95%≤完成率<100%，得1分；完成率<95%，不得分。	2

		理人员 人次 (2)			
	产出 质量 (6)	中小微 企业资 金信贷 风险补 偿资金 贷款放 大倍数 (3)	衡量中小微企业资金信贷风险补偿资金帮助企业获得贷款的放大效应。	撬动企业贷款额度达到或超过10倍,得3分,否则按比例计分。	1.03
		中小微 企业资 金信贷 风险补 偿资金 支持企 业贷款 数量 (3)	反映项目中小微企业资金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支持企业贷款数量是否达到预期。	项目完成数量达到预期指标得3分;未达预期指标,得分=实际支持企业数量/计划支持企业数量*3	2
		产出 时效 (4)	完成及 时性 (4)	反映项目是否在2018年3月31日前(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规定时间内)完成。	按及时完成的百分比给分。
效果 (30)	效果性 (25)	社会 经济 效益 (22)	中小微 企业人 才培训 中高层 经营管 理人员 出勤率 (2)	通过实际出勤人数与参与人数的比例,反映项目的实际参与情况。 出勤率=课题签到人数÷报名参与培训人数,95%≤出勤率≤100%得2分,85%≤出勤率<95%得1分,出勤率小于85%得0分。	1.87
		中小微 企业人 才培训 中高层 经营管 理人员 满意度 (2)	通过考核培训人员满意情况,反映项目的执行管理情况。	满意度≥95%,得满分;90%≤满意度<95%,得1分;满意度<90%,不得分。	2
		新增规	反映项目使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	项目完成数量达到预期指	2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量(2)	业数量增加是否达到预期。	标得2分；未达预期指标，每减少5%扣1分，直至0分。	
		中小微企业服务卷服务数量(2)	反映项目覆盖中小企业数量是否达到预期。	项目完成数量达到预期指标得2分；未达预期指标，每减少5%扣1分，直至0分。	1.5
		中小微企业服务卷带动签订合同金额(2)	反映项目带动签订合同金额增长情况。	2000万元以上，得满分；每减少100万，扣1分，直至0分，	2
		省级以上技术平台服务中小微企业家次(2)	反映省级以上技术平台服务中小微企业的情况。	省级以上技术平台服务中小微企业家次达预期值的，得2分，否则按比例给分。	2
		省级以上技术平台服务收入增长率(2)	统计省级以上技术平台服务收入率，衡量项目实施对省级以上技术平台经营的促进效果。	收入增长率大于等于20%，得2分，否则按比例给分。	2
		小额票据贴现业务量增长率(2)	反映项目带动小额票据贴现业务量的变动情况。	对比上一年度，业务量同期增长率达0%-10%的，得1分；10%以上得2分。	1.5
		中小微企业新增销售收入增长率(3)	反映项目带动全省中小微企业新增销售收入情况。	增长率高于等于全省经济平均增长率的，得3分；否则，按完成比例给分。	3
		中小微	反映项目带动全省中小微企业新	增长率高于等于全省税收	3

		企业新增税收收入增长率 (3)	增税收收入情况。	平均增长率的，得 3 分；否则，按完成比例给分。	
	可持续发展 (3)	政策制度保障 (1)	反映事项完成后，后续政策、制度、管理保障措施、机构人员安排等影响事项可持续发展的因素，是否带来可持续发展影响。	有政策、制度可持续得 1 分；无，则各扣 0.5 分。	1
		机构人员保障 (1)		有机构人员安排可持续得 1 分，无则 0 分。	1
		经费保障 (1)	系统建成后，是否有后续经费投入	有后续经费保障的得 1 分。无则 0 分。	1
公共属性 (5)	公共满意度 (5)	企业满意度 (5)	反映企业对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实施效果的满意情况，满意度 = 满意人数 / 调查人数 × 100%。	满意率 ≥ 90%，得 5 分；满意率 < 90%，得分 = 满意率 / 90% * 5 分。	4.5
总分					83.06

附件 2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评价小组依据既定的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对 2017 年度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进行绩效评价,从 7 个二级指标、15 个三级指标、46 个四级指标的评价得分情况来看,2017 年度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基本情况良好。

(一) 投入指标分析。

投入指标包括前期准备和资金落实 2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和 9 个四级指标,其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图 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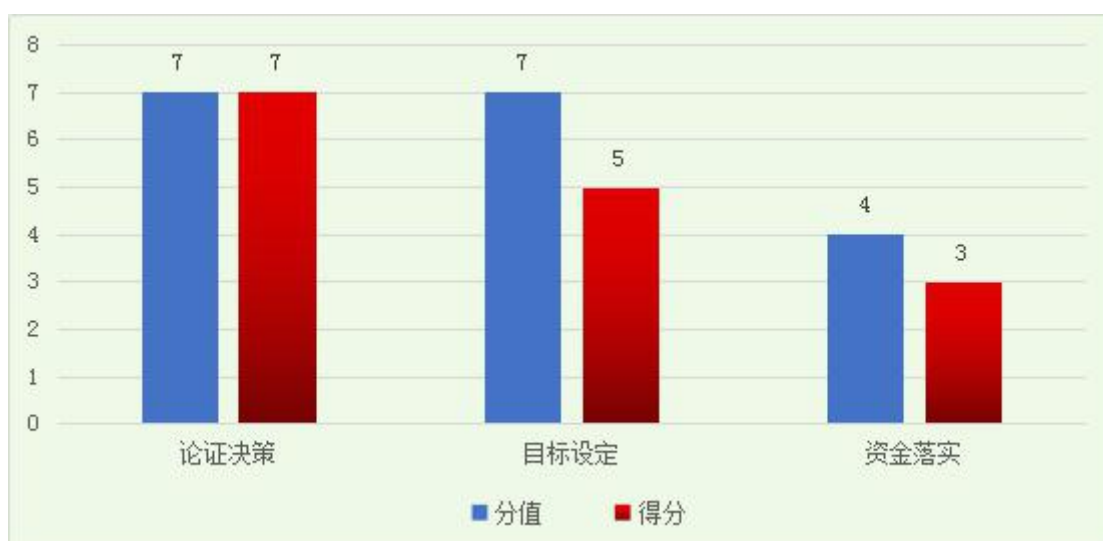


图 2-1 投入指标得分情况

1. 前期准备。

该指标主要从论证决策、目标设置和保障措施三个方面考察资金投向的合理性和可行性、项目绩效目标的合理性和科学性，指标分值 14 分，评价得分 12 分，得分率为 85.71%。

(1) 论证决策。该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7 分，得分率为 100%。一是项目严格按照《2017 年广东省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中资金的相关使用管理工作要求执行。二是采取因素法、竞争性分配、政府采购等方法分配项目资金。省财厅根据《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工〔2017〕176 号）的相关规定关于“专项资金项目分配”的要求，省经济和信息化委会同省财厅将专项资金分配至各地市及相关单位，并组织各地经济和信息化主管部门、财政部门根据当地实际研究确定资金具体使用方案，项目资金计划与分配符合《广东省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工〔2017〕176 号）的相关规定，其决策政策依据充分，程序规范，资金分配科学，投向合理。

(2) 目标设置，该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71.43%。根据《2017 年广东省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以及各市区的项目申报

作证材料，项目绩效包含了产出的数量等指标，与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性强，设置基本合理。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项目总目标空泛，全部为定性指标，可操作性不强。二是项目年度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完整，各专题以数量指标为主，缺乏相关质量指标、效益指标，特别是经济效益指标。三是部分项目绩效目标量化不够，例如，中小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没有设定相关指标，更没有放大贷款总资金额度、贷款企业数量等指标；中小企业人才培训工作没有设置完成场次等可评价量化的指标。因此，绩效指标的科学性扣1分，绩效指标的完整性和可衡量性各扣0.5分，合计扣2分。

2. 资金落实。

该指标主要考核省财政资金的到位率和到位及时率情况，指标分值4分，评价得分3分，得分率为75%。一是资金到位率高。2017年计划安排中小微企业发展资金25,000万元，实际安排专项资金24,737万元，资金到位率98.95%。二是省级财政资金到位及时。省级财政专项资金24,737万元在2017年3月份已足额到位。

存在的主要问题：部分地市个别项目资金到位不够及时，影响项目进展，如肇庆市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城市示范专项资金2,000万元在2017年11月份才到位，经过组织申报、评审、报

批、公示，2018年9月份下达给企业。又如广州市中小微企业服务能力提升专题项目资金到2017年10月份才拨付，影响项目进度。因此，项目资金到位及时率扣1分。

（二）过程指标分析。

过程指标包括项目保障、资金管理、事项管理3个二级指标、5个三级指标和15个四级指标，其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图2-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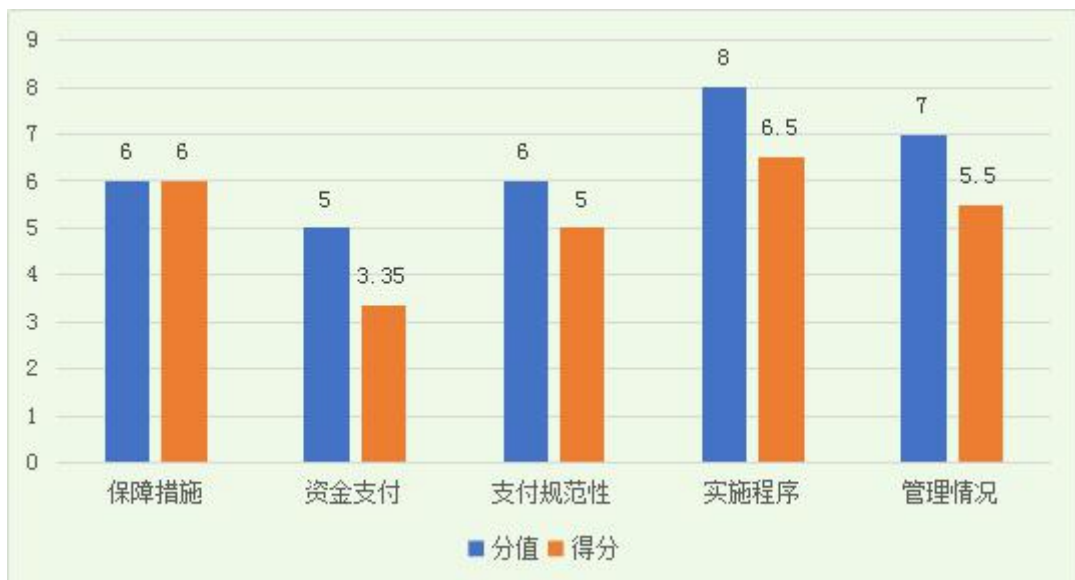


图 2-2 过程指标得分情况

1. 项目保障。

该指标分值6分，评价得分6分，得分率为100%。一是由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负责项目的实施工作，其组织管理机构健全，各地市或单位设置相关管理机构以及管理制度保障项目实

施。二是在省级层面，省经济和信息化委下达了《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技术〔2017〕70 号）和《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 人民银行广州分行 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7 年省级工业和信息化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小额票据贴现中心）项目计划的通知》（粤经信技术〔2017〕76 号）等文件，用以指导项目的实施。各市及省直部门在实施方案的基础上，结合地方实际情况，制定了细化后的保障制度和实施方案。三是省级和各地市及项目单位的项目组织机构运转、制度执行基本有效。

2. 资金管理。

该指标主要考核省财政资金使用率、支付及时率以及支出规范情况，指标分值 11 分，评价得分 8.35 分，得分率为 75.91%。

（1）资金支付，该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3.35 分，得分率为 66.2%。省级专项资金 24,737 万元截至评价基准日支出 19,365.78 万元（具体支出情况见表 2-1），支出率为 78.28%。

资金使用率不高主要表现在：一是部分专题资金使用率低，拖后了专项资金整体支出。例如“中小微企业服务能力提升”专题 833.5 万元，其资金使用率仅为 40.25%，其中广州市获得 100 万元，支出仅为 4.26 万元。又如“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城市

示范”专题 9000 万元，其使用率只有 52.63%。二是部分地市资金下达较慢，导致部分专题支出率低下，影响了整个专项资金使用率。如肇庆市获得“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城市示范”支助 2000 万元，但其资金使用率为 0。因此，资金使用率扣 0.65 分，资金支付及时率扣 1 分，合计扣 1.65 分。

表 2-1 广东省省级中小企业专项资金使用情况（单位：万元，%）

专项资金用途	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城市示范	中小企业人才培养	中小企业资金信贷风险补偿金	促进小微企业上规模	省中小企业服务券	小额票据贴现中心	中小企业自主创新能力提升工程	中小企业服务能力提升
预算资金	9,000	3,000	5,400	1,500	3,000	1,000	1,003.50	833.5
使用资金	4,737.07	2,969.62	5,400	1,500	2,420.07	1,000	1,003.5	335.52
使用率	52.63	98.99	100	100	80.67	100	100	40.25

资料来源：《省级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基础信息表（支持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2）支出规范性。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5 分，得分率为 83.83%。省级财政资金支出审批手续齐全，制定了《广东省

省级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粤财工〔2017〕176号),并且下发到各相关市区部门及省直部门,按照规定的范围与标准,执行国库集中支付或财政报账制度,同时,各地区设置相关财务管理制度,明确支出规范条例。

存在的主要问题:资金收支管理不够规范,监管措施不够严厉,处罚力度不够大。通过现场核查,肇庆市中小微企业服务券项目由于资金监管不到位,存在企业材料造假的情况,其中华贸公司涉嫌造假、套取财政资金126万元,最后被举报查处,但也仅是将其套取的财政资金收回,取消其服务资格,其违法成本太低。因此,项目事项支出的合规性扣1分。

3. 事项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实施程序、管理情况两个方面考察资金管理过程中的采购招标、计划制定、进度安排、变更报批及监督检查方面的规范执行情况,指标分值15分,评价得分12分,得分为80%。

(1) 实施程序,该指标分值8分,评价得分6.5分,得分为81.25%。一是中小企业人才培育项目采用了政府采购方式开展,预算资金3,000万元,通过政府采购招标确定中山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7家培训承办单位,提高了项目竞争性,节约资金30.38万元,提升了项目实施效果。二是项目有组织地实施,并

且实施程序项目规范完整。制定了《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开展 2017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项目入库申报工作的通知》（粤经信技术函〔2016〕29 号）、《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人民银行广州分行关于开展 2017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小额票据贴现中心）项目入库申报工作的通知》（粤经信技术函〔2016〕31 号）和《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关于开展 2017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支持中小微企业信贷风险补偿资金项目（第二批）入库申报的通知》（粤经信技术函〔2016〕44 号）等相关规定，项目实施按照要求组织申报，并经过专家评审、公示等程序，按规范程序实施。

存在的主要问题：项目验收进度慢。主管部门虽然制订了项目监督检查办法和项目程序与要求，但由于资金拨付较慢，项目实施较晚，导致进度较慢，大部分专题项目还没进入验收阶段。截至评价基准日，23 个应验收项目中，只有中小企业人才培育项目进行了验收。因此，项目检查验收扣 1.5 分。

（2）管理情况，该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5.5 分，得分率为 78.57%。一是各地区均设立了项目工作领导小组或者相关管理机构，全面负责组织开展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的专题工作，并在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负责专题项目的日常管理工作，承担项

目的任务完成、技术实现和系统推广等工作。二是在项目进行当中，各地市项目工作领导小组对检查出的问题进行了通报并及时处理，保证项目顺利进行。

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项目监督力度不够。项目单位虽然成立了项目工作领导小组，但对部分专题进度慢的地市监督力度不够，如汕头市获得小微企业创新创业基地城市示范扶持资金 2000 万元，实际支出 872.2 万元；中小微企业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资金 180 万元，实际支出 117.52 万元。佛山获得中小微企业服务能力提升项目资金 200 万元，实际支出 9.994 万元。珠海获得小型微型企业创新创业示范城市扶持资金 1000 万元，实际使用 185.7985 万元。二是项目监管有效性不足，这是造成个别地市出现企业造假套取资金重要原因之一。三是项目监管相关佐证材料不足，无法充分体现监管情况。因此，部门监管、项目监督和项目监管的有效性各扣 0.5 分，合计扣 1.5 分。

（三）产出指标分析。

绩效影响指标包括项目经济性和效率性 2 个二级指标、4 个三级指标和 8 个四级指标，其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图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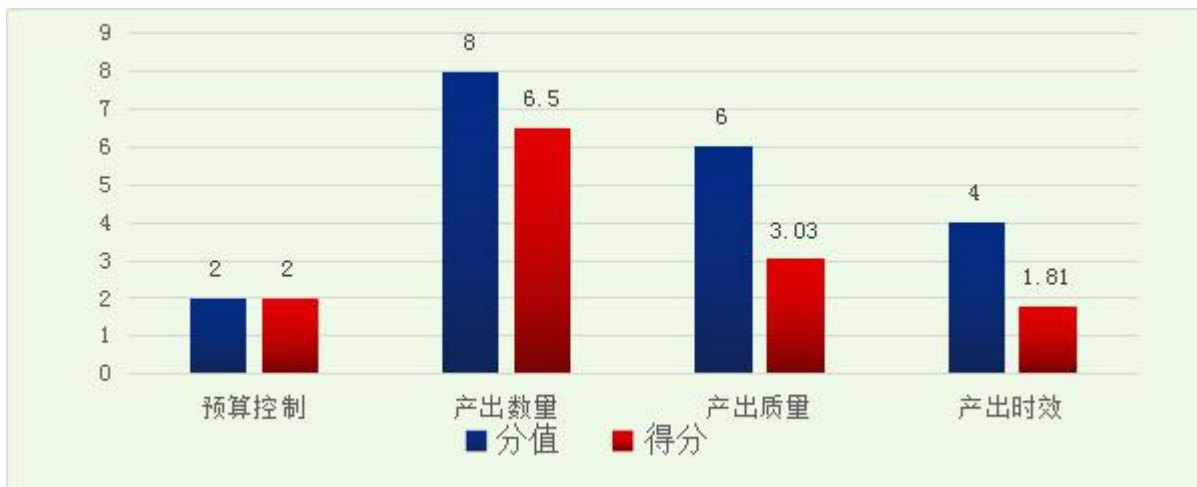


图 2—3 产出指标得分情况

1. 经济性。

指标主要从预算控制指标反映事项预算控制的合理性。该指标分值为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通过现场评价以及项目佐证材料情况，预算编制科学合理，省级专项资金合共 24,737 万元，实际资金支出 19,365.78 万元，结余结转金额 5,371.22 万元，不存在超预算与资金调整问题。

2. 效率性。

该指标主要从完成进度及质量指标反映事项完成的数量、质量和产出时效等情况。指标分值 18 分，评价得 11.34 分，得分率为 63%。

(1) 产出数量指标，该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6.5 分，得分率为 81.25%。一是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数量建设完成

情况良好，其中新增基地 97 个，其中认定 46 个，复核通过 51 个。二是中小微企业人才培训中高层经营管理人员人次超出预期。中小微企业人才培训中高层经营管理人员人次计划 10,000 人次，实际培训 11,106 人次，总体完成率 111.06%。

存在的主要问题：部分项目绩效指标设置不够全面或者未设置相关绩效指标，如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数量未设置计划新增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数量，完成数量没有可比性；入驻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企业数量完成率以及总产值增长率情况较好，但同样未设置相关绩效指标，佐证材料中亦无相关数据。因此，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数量完成率、入驻小微企业创业创新示范基地企业数量完成率和其总产值增长率各扣 0.5 分，合计扣 1.5 分。

(2) 产出质量，该指标分值 6 分，评价得分 3.03 分，得分为 50.50%。中小微企业资金信贷风险补偿资金贷款放大倍数资金安排 5,400 万元，获得贷款超过 18,461 万元，放大倍数仅为 3.42 倍，远低于银行协议放大 10 倍的目标。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中小微企业资金信贷风险补偿资金帮助企业获得贷款的放大效应不足，由于风险补偿资金增信贷款利率上浮幅度较低，银行惜贷情况严重，导致企业贷款较难通过省级银行的审批，每笔贷款需专项汇报，才有可能批准贷款，且批准通过率不高，从而

影响中小企业资金信贷风险补偿专题绩效的达成。二是中小微企业资金信贷风险补偿资金支持企业贷款没有设定贷款企业数量，没有体现解决企业融资难方面的数量与质量指标，在现场核查过程中，肇庆市四会市向风险补偿资金池投入了 1,000 万元，获得省扶持资金 800 万元，但在 2017 年风险补偿业务仅发放了 5 笔贷款，金额 1,545 万元；封开县向风险补偿资金池投入了 500 万元，获得省扶持资金 400 万元，但在 2017 年风险补偿业务仅发放了 2 笔贷款，金额 300 万元。企业获得贷款数量偏少。风险补偿资金贷款放大倍数指标，按放大比例扣 1.97 分；贷款企业数量指标扣 1 分，合计扣 2.97 分。

（3）产出时效，该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1.81 分，得分率为 45.25%。截至 2018 年 3 月 31 日，合共 42 个项目，完成 19 个，23 个正在进行，由于完成及时性不高，完成率仅为 45.23%，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2.19 分。

（四）效果指标分析。

绩效影响指标包括项目效果性和公平性 2 个二级指标、3 个三级指标和 14 个四级指标，其三级指标得分情况见图 2-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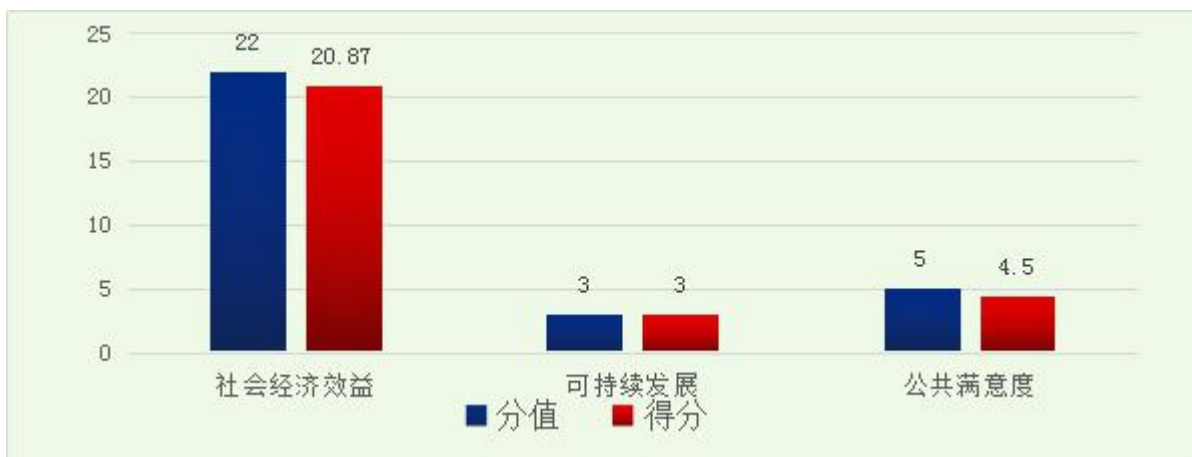


图 2—4 效果指标得分情况

1. 效果性。

根据项目实施内容，确定本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考核指标，该指标主要从经济、社会、生态、可持续发展方面考察资金使用效益。指标分值 25 分，评价得分 23.87 分，得分率为 95.48%。

(1) 中小微企业人才培训中高层经营管理人员出勤率，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 1.87 分，得分率为 93.5%。中小微企业人才培训中高层经营管理人员出勤率良好，总体出勤率达 93.68%，根据评分标准，得 1.87 分。

(2) 中小微企业人才培训中高层经营管理人员满意度，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培训完成情况较好，根据佐证材料以及现场调查情况，参与培训人员的总体满意度为 97%左右，大于 95%，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满分。

(3) 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量，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

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计划使新增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数量增加 2,000 家以上，实际 8,307 家，达到预期，此项得满分。

(4) 中小微企业服务券服务数量，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75%。根据佐证材料及现场实地调查评估得出完成情况较好，由于未设置相关绩效指标，扣 0.5 分。

(5) 中小微企业服务券带动签订合同金额，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实际带动签订合同金额达 6,721 万元，超过评分标准 2,000 万元，此项得满分。

(6) 省级以上技术平台服务中小微企业家次，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省级以上技术平台服务中小微企业达 26,500 家（次），完成预期，此项得满分。

(7) 省级以上技术平台服务收入增长率，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2 分，得分率为 100%。省级以上技术平台服务收入总体增长率达 20%，根据评分标准，此项得满分。

(8) 小额票据贴现业务量增长率，该指标分值 2 分，评价得分 1.5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推动交通银行广东省分行、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等 2 家银行建立“广东省中小微企业小额票据贴现中心”。截至 2018 年 6 月末，交通银行广东省分行普惠小微“两增”口径贷款余额 82.44 亿元，比年初净增 13.89 亿元，增速 16.85%，比各项贷款增速高 13.68%；小微贷款客户数为 3,703

户，比年初净增 642 户。同时，根据工商银行广东省分行提供的佐证材料评估，总体完成情况较好，但缺乏相关绩效评估数据，酌情扣 0.5 分。

(9) 中小微企业新增销售收入增长率，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带动全省中小微企业新增销售收入增长率高于等于全省经济平均增长率，其中河源市 2017 年新上规企业实现产值 34 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25%，营业额 36 亿、比去年同期增长 26%，实现税利总额 8,99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0%，员工人数 7,300 人、比去年同期新增 1,200 人。

(10) 中小微企业新增税收收入增长率，该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分 3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带动全省中小微企业新增税收收入增长率高于等于全省税收平均增长率，其中河源市 2017 年新上规企业实现产值实现税利总额 8,991 万元，比去年同期增长 40%；云浮市 2017 年新增规上企业实现总产值 25.72 亿元，对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的贡献率达 26.1%，拉动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2 个百分点。

(11) 可持续发展，指标分值 3 分，评价得 3 分，得分率为 100%。项目管理机构健全，项目管理人员齐备，实施中小微企业发展方向资金符合相关文件要求，政策持续性有保障。

2. 公平性。

该指标主要从企业满意度方面考核中小微企业对各专题项目实施满意度。指标分值5分，评价得分4.5分，得分率为90%。通过查阅项目验收材料、调查问卷及电话回访，中小微企业人才培育满意度最高，总体满意度在95%以上；服务券满意度总体较好，但在操作系统和兑现工作等方面还要加强；80%受访企业对风险补偿资金服务表示满意，但在对铺宽普及面、加强利率优惠力度和适当增加企业单户贷款额度等方面表示还需要加强。扣0.5分。